海安市人民医院

关于 2024 年院领导接待日工作安排的公告

尊敬的患者及家属、全院职工：

为进一步推进医院科学化、规范化管理，畅通医患沟通和医护员 工建言渠道，及时有效地了解、解决群众看病就医和广大职工在工作、 生活中遇到的实际问题，进一步推进依法治院、民主治院，提高管理 水平和服务质量，依据海安市人民医院《院领导接待日制度》，现将

2024 年院领导接待日有关工作安排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接待对象：就诊患者及家属、全院职工

二、接待时间：每月最后一周周三下午 2:30—4:30

三、接待安排（详见下表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接访院领导 | 职务 | 接待地点 |
| 3 月 27 日 | 吕书军 | 党委书记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4 月 24 日 | 吉华亮 | 党委副书记、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5 月 29 日 | 仲重阳 | 副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6 月 26 日 | 颜永进 | 副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7 月 31 日 | 储建华 | 副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8 月 28 日 | 鲁小敏 | 纪委书记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9 月 25 日 | 杨小华 | 副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10 月 30 日 | 唐杰 | 党委委员、总会计师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11 月 27 日 | 崔海东 | 党委委员、医务科科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| 12 月 25 日 | 颜永进 | 副院长 | 2 号楼 5 楼接待室 |

接待安排如遇特殊情况，由院办公室协调另行通知。

四、接待日受理事项范围

1.患者就医诊疗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优化建议。

2.对医院贯彻执行国家政策、法律法规以及上级有关决定的意见、

建议；

3.对加强和改善医院各级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、建议以及对各级

领导干部在工作作风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意见、建议；

4.对医院重大决策的制定、重大改革项目的出台，以及涉及医院

教学、科研、医疗、管理和服务等重大问题的建议和情况反映；

5.涉及面广、问题较为复杂或医院有关部门拖延不决或无力解决

的问题；

6.广大职工在工作、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需由医院出面且医院有

权处置、属医院内部管理的事项；

7.其他需要反映的问题。

五、接待日不受理事项范围

1.已经或者应当通过诉讼、行政复议、仲裁、调解处理的问题，

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；

2.有关部门已在协调处理中的问题；

3.责任部门已按政策规定作出妥善处理意见，且又无新诉求的问

题;

4.属于职能部门职责范围内的，可以直接向相关职能部门反映和

请求处理的问题；

5.因同一问题重复反映的；

6.其他可以不列入受理范围的事项。

六、来访预约

1.院领导接待日实行预约制，一般根据预约先后确定接待顺序。

2.来访者可通过电话、上门等方式预约，院办公室填写《海安市 人民医院院领导接待日来访预约登记表》，院办将根据实际情况有序

接待。

预约时间：工作日上午 8:00-11:00，下午 2:00-5:00。

联系电话：0513-88869905

办公地点：医院 2 号楼 5 楼接待室

特此公告。



海安市人民医院

2024年3月9日